

浉河区 平桥区 “三支队伍”为“四风”问题把脉会诊

本报讯 (记者 姚广义 李浩)10月28日,浉河区纪委监察局组织召开第二次“四风”问题会商研判会。会上,由督察员、监督员、信息员组成的“三支队伍”针对当前比较突出的“四风”问题新动向及产生的原因进行了讨论、研判,并就如何解决问题共同会商,献计献策。

“‘狡兔有三窟、树倒根仍在’,虽然部分违纪行为的‘隐身衣’被掀掉,极少数领导干部为官不为、贪图享受在表面上有所收敛,搞形式主义的现象有所减少,但是有极少数人仍不把中央的禁令当回事,个人牌瘾、酒瘾难戒,依然热衷于暗地里坐摊吃钣支牌局,有的单位落实‘两个责任’仍然‘喊在嘴上、浮在面上’,对干部作风建设不敢抓、不真抓。”一位监督员在会上这样发言。

“要做好下一步的作风建设督察工作,就需要各单位各部门进一步深化认识,明确

重点整治的问题和领域,加大监督执纪问责的力度,层层传导工作压力。”有些同志针对这些“四风”问题说。

“只有深入发动群众,动员社会各界力量,广泛收集问题线索才能形成整体效应,上下联动、内外同步。”浉河区常委、区纪委书记徐晓充分肯定了“三支队伍”的监督力量,“除此之外,纪检监察机关还要层层传导压力,切实履职到位。通过对一些典型“四风”问题要做到随时查处随时点名道姓通报曝光,强化纪律的刚性约束。”

据悉,“三支队伍”建立以来,该区查办基层党风政风典型案例179起,给予党纪政纪处分268人,挽回群众损失325万元,涉农信访举报量同比下降53.5%,基层党风政风得到进一步好转。

本报讯 (记者 姚广义 李浩)“现在‘四风’问题表面上有所减少,但产生‘四风’问

题的思想根源还没有消除,‘看风头’、‘等待观望’、‘侥幸心理’等思想因素还在。”10月27日,平桥区纪委召开“三支队伍”“四风”问题会商研判会时一位督察员这样说。

原来,为了进一步建立驰而不息纠正“四风”的长效机制,按市联合督查办的统一安排,平桥区在全区范围内建立了一支由督察员、监督员、信息员组成的“四风”问题研判队,定期召开研判会,为“四风”问题把脉会诊。

“在公款吃喝方面,为了逃避被举报和检查,一些单位或个人改换门庭,由去大酒店吃饭转移到机关食堂、郊区农家乐及居民小区的私人会所或家庭餐馆,有些单位为了躲避被查处,将大额消费化整为零,采用拆分开具发票的方式降低消费金额;有些单位在固定饭店秘密挂账,风声紧的时候不结账,等候合适的时机以各种理由和名目进行集中处理,想方设法将公款消费

合理化,使检查人员很难在单位账目上发现问题。”会上一位信息员反映,“在车辆使用方面,在大力整治‘公车私用’的情况下,‘私车公用’成为新的腐败点是部分单位以工作量大,公车不能满足工作需要,以私车办公事为借口,‘私车公用’,为私车补助燃油费,领导私车的运行费用以公车名义在单位报销,虽然上下班、外出游玩都开私家车,但油费、维修费、过路费、罚款和审验费都是由单位承担;有些领导在纪律检查时,节假日将公车封存,但检查过后,又公车私用,玩猫捉老鼠的游戏;有些工作人员晚上将公车开回家,但为了避免造成影响,在其他小区或比较隐蔽的地方停放。”

“要积极开展明察暗访,保持日常督察高压态势不放松;要严肃问责,加大通报曝光力度;要创新工作方法,改进监督方式;要完善制度,健全改进作风长效机制。”为解决存在的“四风”问题,大家纷纷提出对策建议。

着力提升基层党风政风监督水平 ——访商城县委常委、县纪委书记何怒涛

□本报记者 姚广义 李浩

在全市纪检监察五项重点工作中,基层党风政风监督检查机制建设处在重中之重地位。今年以来,市纪委多次召开专题会议,研究部署和强力推动基层党风政风监督检查机制建设。近日,本报记者就基层党风政风监督问题采访了商城县委常委、县纪委书记何怒涛。

“乡、村两级处在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的最前沿,基层党员干部侵害群众利益和腐败问题‘其害如蝇,其害如虎’。今年以来,商城县以创新促提升,开展了五项工作。”何怒涛说,“一是开展典型案例‘面对面’通报,警示教育基层党员干部。商城县纪委‘面对面’集中公开通报了79起典型违纪案件,用身边的事警示教育身边的人,效果明显。例如,河凤桥乡姚堰村支部书记、村主任赵庆明主动将其在2007年—2013年期间以7亩村茶场名义申报的退耕还林补贴款10395元上缴乡财政,余集镇响塘村党支部书记余培宗主动

向余集镇纪委交代曾经违规收取过群众建房款,要求镇纪委对其违纪行为给予处理。据统计,截至目前,全县已有8个村集体和4名村干部主动上缴违纪资金75700元,“敲山震虎”的警示震慑作用初显。二是制作发放联系承诺卡,打通基层党风政风监督检查‘最后一公里’。全县印制《基层党风政风监督检查工作联系承诺卡》14万张。联系承诺卡印有县、乡纪委举报电话和乡镇纪委书记联系电话、商城县纪检监察微博微信二维码及乡镇纪委书记公开承诺等内容,主动接受群众监督。各乡镇(办事处、管理处)以常住居民家庭和街道门店商户为单位,一户一卡、一店一卡。联系承诺卡的发放,架起了纪民互动连心桥,打通了基层党风政风监督检查‘最后一公里’,激发了基层群众参与党风政风监督的积极性。仅8月中旬以来,全县22个乡镇(办事处、管理处)就受理群众举报件224起,现已通过直办、转办、交办等形式办结191起,落实党纪政纪处分7人,另有33起正在办理中。三是开展专项治理,切实

解决基层侵害群众利益突出问题。县纪委对基层群众反映强烈、涉及群众切身利益的突出问题进行认真排查,认真组织开展城乡低保和特困人员供养问题专项治理工作,全县取消城乡低保和特困供养人员1846人,并集中查处了一批典型案例,给予13人党纪政纪处分、4人诫勉谈话,集中通报8起‘权力保’、‘关系保’和‘不作为、慢作为’典型案例。四是开展‘七个一’活动,夯实基层党风政风监督检查工作基础。在基层党风政风监督检查工作中,县纪委要求各乡镇召开一次党委会专题研究、组织一次梳理排查、打造一个示范村、开展一次专项检查、建立一项工作机制、进行一次专题培训、通报一批典型案例,通过完成‘七个一’规定动作,夯实基层党风政风监督检查工作基础。五是严查基层违规违纪问题,彰显全面从严治党威力。今年以来,全县纪检监察机关新立和查结案件138件,落实党纪政纪处分138人。其中,涉及乡科级干部13人(5人是乡科级正职),村(居)支部书记(主任)63人,乡镇站

所(中心、学校)主要负责人12人。”

同时,为了进一步落实“两个责任”,商城县纪委还建立了“六责”工作机制,即全会述责、微博晒责、群众评责、暗访查责、约谈促责、追究问责。“具体说,全会述责就是定期组织乡镇和县直单位党组织书记向县纪委会全会述责述廉。微博晒责就是乡镇和县直单位分别建立‘两个责任’清单,履责情况适时在‘清风商城’政务微博和‘商城纪检监察网’微信公众号上发布,接受群众监督。群众评责就是把群众评判情况和满意度作为考量基层党风政风建设暨‘两个责任’落实程度的重要依据。暗访查责就是在坚持常规检查考核的基础上,不定时间、不打招呼深入基层,察看责任落实和群众评价情况,摸实情、找问题。约谈促责就是对党风廉政建设方面问题较多、落实‘两个责任’不力、不作为慢作为情况较为严重的地方和单位,由县纪委负责同志约谈其党组织书记和纪检监察组织主要负责人,督促其解决问题、履行责任。”何怒涛说。

息县纪委驰而不息正风肃纪

本报讯 (记者 姚广义 李浩)今年以来,息县纪委采取多项措施正风肃纪,处理纠正了一批发生在群众身边的一些违纪问题。

传导压力,在专项整治中抓出实效。息县纪委一方面发挥好“监督的再监督、检查的再检查”作用,督促县住建、国土等职能部门持续推进“三违”领域损害群众利益专项整治行动,督促县民政、社保等部门持续开展城乡低保、优抚、救灾救济、新农保等民生社保资金专项整治,查处涉及“三违”方面的案件13起,给予党纪政纪处分20人;查处农村低保、五保等民政社保资金管理使用中优亲厚友、侵占挪用等违纪案件5起,给予党纪政纪处分6人。另一方面把梳理出的65起侵害群众利益问题和“村官”腐败案件线索纳入专项整治范围,目前已立案审查49起,给予党纪政纪处分63人,给予组织处理43人,实施约谈函询38人次,进行责任追究14人次,切实维护了群众的合法权益。此外,息县纪委还要求全县各单位结合实际,至少开展一项专项整治,如卫生系统开展的医德医风专项治理活动,主动上缴廉政账户红包礼金42.35万元。

严格执纪,在惩治腐败中抓出成效。息县纪委在着力改进纪律监督方式,拿着放大镜“治病树”的同时,更注意站在全局高度“拔烂树”。今年以来,全县纪检监察机关共受理各类来信来访、举报投诉106起,立案审查违纪问题119起,给予党纪政纪处分140人,其中党纪处分112人,政纪处分28人,党纪政纪双重处分17人,涉及科级干部22人,撤销党内职务以上处分12人,行政降级以上处分6人,维护了纪律的严肃性,保持了惩治腐败的高压态势。

持续发力,在作风建设中抓出长效。今年以来,息县纪委把纠正“四风”和查处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作为监督执纪重点,突出抓好作风方面的小问题,持续发力加压,严格正风肃纪,坚决防止反弹。截至目前,共查处违反八项规定精神、“四风”方面问题380起,其中“上班病”问题307起,工作日中午饮酒2起,打牌赌博2起,大操大办5起,公款旅游3起,违规使用公车1起,违规发放津补贴3起,违规收取礼品礼金4起,其他问题53起。处理人员480人,其中组织处理356人,党纪政纪处分124人。下发督查通报23期,不仅对当事人点名道姓通报曝光,还对负有监管责任的37个单位进行了通报批评。



今年以来,浉河区充分发挥大党(工)委作用,吸纳驻区单位为群众服务。图为日前浉河区车站办事处富丽华社区组织驻区单位为辖区群众义诊。本报记者 李浩 摄